立法會 CB(2)968/17-18(01)號文件
LC Paper No. CB(2)968/17-18(01)

民主黨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Democratic Party Legislative Councillors' Office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一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9樓909-914室
Room 909-914, 9/F,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,
1 Legislative Council Road, Central, Hong Kong
電話 Tel: 2537 2319
傳真 Fax: 2537 4874

香港特別行政區
立法會
政制事務委員會主席
廖長江議員

廖主席：

要求為政府提交的「有關立法會選舉的提名事宜」文件加入討論議程

我們曾於本月5日致函 閣下，建議加入「確認書」及參選資格審核為討論議程，當局於2月20日就我們的函件作出回應，以闡述立法會選舉的提名程序、確認書的安排，及選舉主任的權力。

雖然文件有助解釋政府局的立場，但是，仍有多處地方需要當局解答，尤其是我們曾提及如參選人公開放棄港獨立場，及為何剝奪公民的參選權利沒有違反《公民權利及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》，當局提交的文件都沒有解釋。

因此，我們仍要求 閣下盡快舉行會議，加入政府提交的文件作討論議程，讓議員提出質詢，以讓當局進一步解釋。

順祝

政祺！

立法會議員黃碧雲
立法會議員林卓廷

謹啟
2018年2月23日